

書面質詢

羅彩燕議員

促完善融合生教育制度及加大其家庭支援之服務

據教青局資料顯示，2020/2021學年本澳融合生人數超過2031人，其人數每學年更以超過100人新增的速度增長。有賴於政府的積極進取以及社會各界人士的愛心關懷，本澳現時亦設有融合學校、兒童評估中心、特殊教育社團為融合生群體提供幫助及照顧，以支援融合生家庭的困難，但隨著融合生人數的不斷增加，融合生家庭與社會相處過程中所出現的問題亦越來越明顯。

在學習方面，融合生因自身多少存在如讀寫障礙等問題以致學習能力不足，難以跟上正常學習進度，但奈何坊間許多私人補習班大都不願意接納融合生，而將其拒之門外。與此同時，融合生不論在校園或公眾場所，亦經常會遭到身邊人的不理解甚至惡意欺凌，無法融入群體，從而造成學生自信低下，嚴重影響日後學生個人人格發展。而普通班教師亦難以兼顧提供特殊教育學生所需要的個別化教學，令到融合生無形中被排斥在正常學習環境以外。

而在社會照顧方面，澳門現時針對融合生的家庭支援服務未能滿足社會需要，在親職教養、專業治療或是個人情緒及家庭照顧支援方面，均出現了服務斷層，融合生問題無法得到妥善解決。有社福機構反映，家長在照顧融合生時，時常因孩子的情緒行為或動作表現而感到無力、焦慮，加上受經濟下行，收入減少的雙重壓力下，從而產生巨大負面情緒，有部家長更需要通過長期服用精神藥物緩解症狀，甚至出現輕生念頭。

尤其根據《殘疾人權利公約》，在不受歧視和機會均等的情況下，應當向殘疾人士提供適合有效支援措施，實現和保持每一個人最大程度的自立，以充分發揮和維持體能、智能、社會和職業能力，令特殊群族充分融入和參與社區生活，而融合生亦是構成社會的一份子，特區政府以及有關部門，有責任給予這些學生應有的支持和教育，促使具有不同能力

的融合學生實現個人目標及社會發展目標。

對此，本人謹提出以下質詢：

1. 鑒於目前澳門小學及中學的融合學校比例不足，當中中學的融合學校名額只是小學名額的一半，導致部分融合生升學比較困難，難以適應課程，故請問特區政府以及有關當局，有否制定增加融合學額比例的計劃及其時間表？

2. 鑒於目前大部分融合學校只配有一名社工或學生輔導員，教學支援之資源稀缺，難以支援數量龐大的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特區政府是否會考慮加大融合生教育資源投入？結合當下失業潮，政府是否會考慮針對具有一定教育資格的失業人士進行融合生教育培訓，鼓勵更多有志人士加入從事融合生教育事業？

3. 針對融合生家庭支援，有關部門會否考慮透過社福機構或心理諮詢機構合作，為融合生家長提供心理輔導及日常照顧或教學支援，以緩解家長們的壓力？以及會否考慮透過家校合作資助計劃、或者透過與社團合作，開辦相應講座、展覽、工作坊等活動，為家長提供更多支援，並向社會多作宣傳，教育社會友善對待特殊人士？